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310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88號
承辦人：陳美真
電話：(03)5966177分機560
傳真：03-5961247
電子信箱：ctt225@mail.hcctt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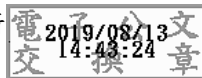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用字第10830000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竹縣竹東鎮立網球場管理自治條例修正 (108AL00549_1_13143034306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縣竹東鎮立網球場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令、公告、修正對照表及完整條文各1份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新竹縣竹東鎮民代表會第19屆第3次臨時會大會決議辦理(108年7月26日竹鎮代議字第1082300079號函)。
- 二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6條規定，敬請新竹縣政府惠予備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六都）、全國各縣市鄉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本鎮公用事業管理所



基隆市政府 108/08/13



1080156213